	公職人員變	助財產申報表	
h to 11 to 11 \\ \tag{11 \chi_1}	1.立法院		1.立法委員
申報人姓名林滄敏	服務機關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2.
申報日100年11月21日	變動期間 止	國 99 年 12 月 10 日起・本次5	定期申報日 100 年 11 月 21 日
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	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
稱謂	姓名	稱謂	姓 名
配偶	林施金玉		
(二)不動產			
1. 土地			
土 地 坐	落 公 尽) 持 分	(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

9	建物(()	层	及	僖	击	1tt)	

建	物	標	示	面积公	責(平 尺	方)	權者持	村範圍(分)	所	有	權 .	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	券	交	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妻	支弩	色動	時	之	價割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林滄敏